

证券代码：300410

证券简称：正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1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股东宿迁楚联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业科技”）2022年11月16日收到宿迁楚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联科技”）出具的《告知函》，经楚联科技于2022年1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查询获悉，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已于2022年11月15日对楚联科技所持公司股票79,835,747股解除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¹的21.75%。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冻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申请人
楚联科技	否	79,835,747	98.47%	21.75%	2022年9月7日	2022年11月15日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楚联科技所持被司法冻结的股份已全部解除司法冻结。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8日、2022年9月9日和2022年9月14日、

¹ 本公告中的公司“总股本”为公司实际总股本367,654,697股扣除回购专户股份539,900股后的总股本，即367,114,797股。

2022年10月10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及其关联方收到〈执行通知书〉及〈报告财产令〉的公告》《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可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与债权人签署〈谅解备忘录〉的公告》。楚联科技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信托”）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楚联科技未在限期内履行（2020）粤1971民特2031、2032、2033号民事裁定书所确定的义务，东莞信托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申请标的合计762,308,721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因财产保全需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冻结楚联科技持有的公司股份79,835,747股。鉴于楚联科技就其相关债务问题与各债权方积极寻求解决方案，为妥善解决其债务违约问题，楚联科技与东莞信托达成初步的谅解并签署《谅解备忘录》。根据《谅解备忘录》的约定，东莞信托向法院提交了对楚联科技持有的公司股票解除冻结申请。

2、楚联科技正积极寻求解决债务问题的措施。公司及公司全体董监高将督促楚联科技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告知函》；
-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3、《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